

留守儿童家庭互动帮扶的逻辑、内容与系统构建

杨慧

(南京师范大学,江苏南京 225300)

摘要:家庭互动是家庭教育得以实现的重要基础。因父母外出,留守儿童家庭结构处于离散状态,异形家庭互动未能促进家庭教育生根发芽。改善家庭互动现状是提升其家庭教育内生力的重要举措,应当成为留守儿童家庭帮扶的必需环节。针对留守儿童家庭异形互动的现实问题,研究建议对留守儿童家庭成员进行分类精准指导,通过亲情教育让留守儿童理解爱、学会爱、表达爱;通过父母教育引导父母掌握远程沟通的方式和技巧,并学会科学获取留守儿童成长信息的方法及远程教育方法等;通过代亲教育提升监护人照料观念和水平,引导他们学会与儿童沟通的方式和技巧,并掌握向留守儿童父母科学反馈成长信息的方法。留守儿童家庭互动帮扶系统应当由政府主导,协调学校、工会或妇联等组织提供相应的帮扶举措,以达到帮扶落实到家庭具体人员,切实提高其家庭教育内生力的目的。

关键词:留守儿童;家庭;互动;教育指导

中图分类号:D669.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9303(2021)04-0037-07

引言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涌入城市。由于城乡二元结构限制,很多外出务工人员将其未成年子女留在了农村,从而产生了大量留守儿童。作为一群特殊的弱势群体,留守儿童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作出重要指示,党中央、国

务院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措施。2016年,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指出: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关系到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关系到家庭幸福与社会和谐,关系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大局^[1]。

随着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打赢脱贫攻坚战,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的命题,留守现象所产生的问题仍将为新时期贫困治理的重要内容,同时也是影响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成效的重要因素^[2]。外输的农村

收稿日期:2021-06-28

基金项目:2020年度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立项课题“精准扶贫背景下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帮扶系统研究”
(20SYC—194)

作者简介:杨慧(1982—),女,湖北潜江人,南京师范大学泰州学院小学教育系讲师,研究方向:教师教育、家庭教育。

劳动力对我国经济建设作出积极贡献,也对改善自身家庭经济状况起到了重要作用,客观上为子女教育、成长创造了一定的物质条件,但也导致部分儿童因亲子分离出现了个体发展问题,这一现象应当得到更积极的关注和解决。

一、农村留守儿童家庭互动现状

人自出生以来便与社会建立起联系,而与家庭成员的联系是人与外界建立的最初联系。家庭成员在互动中相互影响,家庭教育随之发生。学者缪建东认为,家庭互动是家庭教育的实践机制,也是构成家庭的基础,健全的家庭教育需要良好的家庭互动^[3]。留守儿童的家庭结构特殊,父母常年外出务工。家庭结构形式上的离散状态颠覆了传统家庭互动的模式,家庭互动也偏离了正常轨道,表现出三种类型的互动。

(一) 偶合家庭模式导致的信息交换型亲子互动

留守儿童与外出务工父母两地相隔,相聚时间有限。大卫·坎特和威廉·里尔根据家庭的沟通情况,把这种家庭成员间长期不接触,偶然聚在一起共度一段时光的家庭称为偶合家庭^[4]。这类家庭的儿童在不确定的背景中成长,常会缺乏安全感。尽管留守儿童与外出父母之间可以通过电话、网络视频等进行互动交流,但因缺乏共同生活的空间、时间,父母与孩子之间的互动多局限于客观信息交换,很少有机会能分享内心的感受,也无法体验家庭一体的幸福感。比如,父母关心孩子学业、身体健康等情况,尽管孩子可以将客观情况反馈给父母,但父母很难跨越时空去感知、体会孩子的情感,反之亦然。

(二) 教育主体变换导致代亲与留守儿童之间出现控制性互动

留守儿童监护一般分为隔代监护、父母同辈监护和子女自我监护三种类型。其中隔代监护最

为普遍,所占比例最多。原本的教育责任由父母转嫁给祖父母或亲戚等,代亲(监护人)心理的压力陡增。基于人的趋利避害本能,代亲会将最有利于体现其抚育成效的责任排在优先位置。身体健康、吃饱穿暖是儿童最基本的需求,也是最易看到的抚育成效。因此,在代亲与留守儿童的互动中,代亲将精力聚焦在期望孩子身体健康、乖乖听话、不要惹麻烦等问题上。这种以控制为目标的互动会让他们过分重视自己的权力而忽视孩子发展的需求。在与孩子的互动中常常暴露出潜在的家长意识,他们可能会使用惩罚来教训孩子,也可能过度地纵容和保护孩子。他们更看重家长权力的行使和儿童行为是否符合他们的要求。

(三) 契约式合作导致双亲与代亲间出现理智说明型互动

留守儿童父母将孩子交给长辈、亲友代为抚养,在原本自然的亲缘关系之外多出一层合作关系。留守儿童父母提供抚养的物质基础,代亲负责具体抚养工作。抚养的过程中,实际上还有另外一层合作含义,即长辈目前替子女抚养孩子,未来他们老年生活还需要子女来照料,这是一种互惠的合作方式,而且无法拒绝。契约式合作必定有既定目标,目标即孩子的健康成长。然而,孩子的健康成长很难具体评估,只能针对身体健康、行为表现、学业成绩等一些外显特征判断。因此,父母与代亲之间的互动也容易聚焦于这些外显特征,代亲期待外出务工父母认可自己的劳动成果,而外出务工的父母也期待看到约定目标的达成。因此两者之间的互动内容基本围绕孩子的外显特征,较少关注孩子的内在发展,两者之间的互动就剥离开原来的亲缘关系而变得更为理智化、结果化。

二、农村留守儿童家庭互动 指导的主要内容

孟子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

在身。”正因留守儿童家庭成员之间的互动存在问题,故培育家庭教育的土壤,建立良好的家庭互动体系关键还是要促进家庭成员互动素质的改善,只有在此基础上才有能力去成就家庭发展。作为家庭互动中的三方主体,留守儿童、监护人及外出务工父母都需要适当学习,转变观念、提升能力,进而适应离散家庭结构下的家庭互动。

(一) 亲情教育——教会孩子理解爱、表达爱

弗洛姆认为,起初孩子还不会爱,他对被爱的反应是感谢和高兴,随着孩子年龄的增长,他们会通过自己的努力去唤起爱^[5]。在传统家庭模式中,家庭成员基本生活在一起,孩子能够比较直观地感受、体会家人的关爱。然而,留守儿童理解爱却易陷入两种偏差,一是他们感受不到“我被人爱”,二是他们错误地认为“爱即是物质给予”。感受不到被爱会导致留守儿童安全感的缺失和情感的冷漠,错误地理解爱则会导致他们变得自我中心和自私自利。留守儿童首先要学会的是能体察到家庭之爱。他们能从平时与父母的电话、视频沟通中捕捉细微爱的信息;在有限的亲子团聚时光中,每一个相处的细节都能激发他们爱的知觉,使其能体察和享受父母之爱;在平时与监护人的日常相处之中,留守儿童要学会从监护人的照料中体会爱、感受爱。同时,弗洛姆对爱的论证让我们相信孩子不仅需要被爱,也能学会爱他人。留守儿童还要学会爱家人,并把爱通过言行表达出来。他们要学会关心远方的父母,了解父母的工作生活条件,体会父母工作的辛苦,用言语或行动去关心、体贴父母。留守儿童监护人以祖父母、外祖父母为主,平时留守儿童要学会做力所能及的事情帮助他们,而不是习惯于被照顾、被爱,也要学会爱他人。

(二) 父母教育——提升留守儿童父母远程沟通、教育能力

人不是生来就会做父母的,做父母也需要学习。英国教育家斯宾塞就强烈呼吁要对家长进行

专门的教育。我国教育家陈鹤琴先生也主张人们在做父母之前要学习抚养教育子女的知识^[6]。为了提升父母的家庭教育效能,有必要向为人父母者传授如何经营好家庭生活,如何教养好子女的知识和技能,这是现代父母的必修课程^[7]。

留守儿童父母除了要具备一般的父母教育素质,即科学的教育观念和一定的教育能力之外,他们还应当学习成为家庭互动的主导者。成为主导者需要他们能够在家庭互动中引领正确的互动观念,创造和谐的家庭互动氛围和环境。这要求他们不但要掌握儿童成长的一般特点,还要学会远程和孩子沟通的方式和技巧,能够利用现代化的通信手段掌握孩子的生活情况,构建和孩子“共同生活的经历”,在此基础上和孩子亲切互动,发挥父母的教育、引导作用。在亲子互动中,他们要打破信息交换型互动模式,减少结果式询问,比如减少考试成绩如何、作业完成没有之类的问法,而更多以过程式交流关心孩子的生活、身体、学习各方面,请孩子分享他们的身边事,积极聆听孩子的心声,体会孩子的成长变化。父母也可以与子女分享自己工作的酸甜苦辣,解除孩子对“父母爱”的疑虑。同时,父母要注意关心代亲,开导他们放下压力,多感恩他们的辛劳付出,鼓励他们学会科学获取儿童成长信息的方法,营造大家共同努力的氛围,为家庭互动创造良好的基础。

(三) 代亲教育——提升监护人桥梁效能

留守儿童的监护人不仅需要与留守儿童建立起良好的代亲子关系,为留守儿童提供生活上的照料、满足其心理发展的需求,还要成为留守儿童与其父母之间互动的桥梁,定期把孩子的成长变化反馈给孩子父母,引导父母关注孩子成长。

然而,由于监护人精力和能力的限制,加之与留守儿童父母的契约式合作,监护人的目标直接表现为孩子外显特征符合约定要求,如身体健康、行为表现符合要求、学业成绩还不错。为了防止孩子招惹是非,监护人甚至还会限制孩子的正常交往活

动。监护人首先需要掌握儿童成长特点,能够客观看待孩子的调皮、不听话等行为,掌握与不同年龄段儿童沟通的方式、技巧等,在此基础上,平等与孩子互动,了解孩子发展的需求,帮助其健康成长。

三、构建以互动指导为核心的留守儿童家庭帮扶系统

留守儿童家庭最大的症结是家庭互动异常、家庭教育低效甚至是缺失,而排解症结的关键在于改变家庭成员的互动素质以适应离散家庭形态。应以留守儿童家庭互动指导内容为核心,构建家庭互动帮扶体系,带动留守儿童家庭互动正常运转。2008年,全国妇女联合会开展的全国农

村留守儿童状况研究报告建议,解决留守儿童突出问题必须要强化政府的主导作用、重视对家长和其他监护人的指导培训^[8]。因此,留守儿童家庭互动帮扶系统必须以政府为主导,从留守儿童家庭成员所在的两个地方政府出发,构建起政府主导的帮扶系统(见图1):留守儿童之家、代亲课堂和父母学习团体。对分散在不同地方工作的留守儿童父母,工会组织或妇联组织可以发挥其职能便利,把留守儿童父母组织起来,形成父母学习团体,当地高校等教育单位则可以提供教育课程、咨询等服务。留守儿童及其监护人因相对比较集中,可以利用留守儿童学校,组织成立留守儿童之家和代亲课堂。但是学校教育资源有限,政府应给予留守儿童学校必要的教育资源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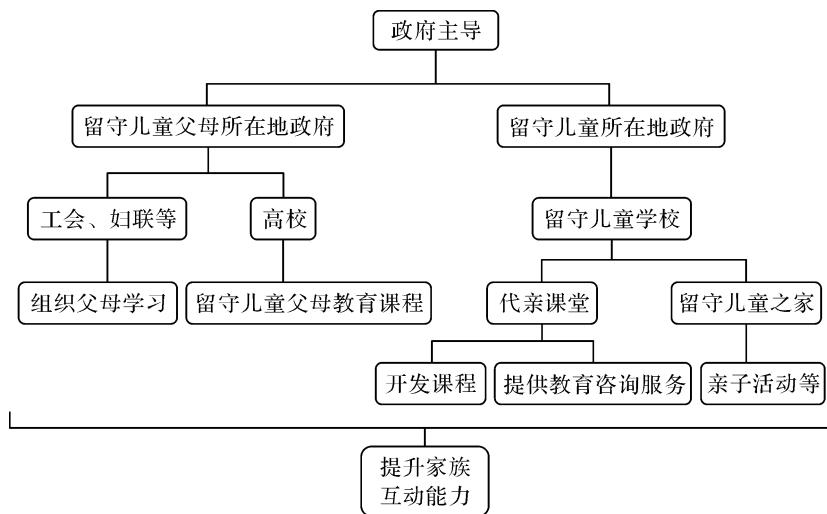


图1 留守儿童家庭互动帮扶总系统

(一) 分组式留守儿童之家——小规模、个别化留守儿童指导子系统

学校成立的“留守儿童之家”组织应当小规模化,根据本校留守儿童的数量、性别或者居住地点等对他们进行分组,每个小组配备专门负责的成长导师。这些成长导师应适当减少平时的教学工作量,或者应当成为专职的留守儿童成长导师。成长导师不光负责留守儿童平时在留守儿童之家的活动,还可以与留守儿童父母、监护

人经常交换留守儿童的成长信息,为留守儿童健康成长起到协调作用。留守儿童之家应当分设小组,每组由符合一定特点的留守儿童和一名成长导师构成。

留守儿童之家应当每周组织留守儿童开展系列活动,帮助他们在目前理解水平上学会理解爱、表达爱。与非留守儿童相比,留守儿童需要形成的是能够理解和表达“特殊的爱”的能力,这种爱是脱离时空的离身之爱,是远隔千里的思

念与牵挂。对未成年的孩子来说,理解这种“特殊的爱”需要特别的辅导。成长导师设计的活动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常规类的活动,一类是灵活机动的、根据留守儿童成长过程中的困惑及其父母、监护人反馈的问题针对性设计的活动。

常规类的活动可以分为两小类,一类是以提升理解爱、表达爱的能力为主的能力训练活动,一类是引导实践的主题式活动。例如,开展亲情观察活动,引导留守儿童观察父母、监护人,观察他们在日常生活中的劳动以及对自己的关心、爱护。通过活动,让留守儿童成为生活中的有心人,细心体会家人的辛勤付出。或者引导留守儿童帮助父母或监护人做事,体会他们工作的付出等。这些都属于提升能力的训练活动。同时还可以开展亲情沟通活动,引导留守儿童就某一个主题与父母或者监护人展开沟通,通过沟通增进了解,同时也积累情感,缩小彼此因距离或年龄等产生的心理代沟。引导实践的主题式活动既可以是沟通、谈话类的,也可以是具体事项型的。活动结束后,成长导师可以组织留守儿童汇报、交流,让孩子从中反思提高。

灵活机动类的活动也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成长导师基于自身对留守儿童的了解,认为还可以根据他们的发展需求开展的补充活动;另外一类则是基于父母、监护人反馈的家庭互动中碰到的难题,成长导师认为可以借其来做适当的引导并解决难题的活动。比如,学校里开展了母亲节活动,留守儿童因为母亲不在身边,无法和其他孩子一样表达爱。成长导师可以在了解到学校活动之后,提前开展活动,引导留守儿童给妈妈写信、通过做手工的方式给妈妈表达爱意,并组织寄信、寄物,也及时和留守儿童父母沟通,引导他们积极反馈,形成良好互动。这就属于基于常规的补充类活动。再如,根据父母反馈,孩子因为父母没有给买一个玩具而认为父母不再爱自己,出现互动受阻的难题。成长导师可以就“你们所理解的父母爱”开展讨论活动,引导留

守儿童把心中真实的想法表达出来,抓住其思维中的症结,引导其打开心结,正确理解父母的拒绝,与父母和解。

(二)“代亲课堂”+代亲教育咨询——整体与个别结合的代亲指导子系统

家长学校是指导家庭教育的专门机构,它的任务是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向家长传播教育子女的知识与方法,推广家庭教育的先进经验。家长学校应当针对不同家庭、不同群体满足“共性需要”和“特殊需要”。目前我国家长学校主要以学校为依托成立并发挥作用。针对留守儿童的特殊家庭情况,家长学校可以开设专门的“代亲课堂”,针对留守儿童年龄特征,对监护人在家庭生活安排、管理孩子行为、满足孩子成长需求等方面专门开展整体指导和培训。同时,为帮助代亲解决在教育实际过程中碰到的难题,还应当为代亲提供教育咨询这种个体指导服务。教育咨询服务可由留守儿童之家的成长导师来负责,教师对其组内的留守儿童比较了解,有利于快速、高效做出指导,也能为代亲家庭互动提供个性化指导服务。

“代亲课堂”的内容可以分为四类:第一类课程是关于“代亲”角色与职责。每年可能都会有新的代理监护人加入“代亲”队伍,对自身新的角色和职责的认识与理解是必要的。代亲职责角色课程可以作为常规内容在每年或者每学期开头固定推送,供代理监护人学习。学校每年可以根据留守儿童数据库更新变换情况锁定有学习需求的“代亲”,提前做好安排和动员。第二类课程主要是关于儿童成长特点的。儿童成长特点本身比较抽象、宽泛,要结合留守儿童校园生活进行适当具体化,把儿童成长的点滴、细节进行归纳演绎,利用案例、细节等帮助代亲理解儿童在某一阶段的成长特点。此外,还要引导代亲学会接纳留守儿童的个性特点。由于大部分代亲是祖父母,在精力、接触世界方式方面和

留守儿童有较大差别,有时他们很难理解和接纳留守儿童的一些行为、想法,而理解和接纳又是良性互动的前提条件,因此这一点不容忽视。第三类课程则是关于与留守儿童的沟通。代亲要学会站在儿童的视角,用儿童的语言和留守儿童互动,找到一些孩子感兴趣的话题或者事情来交流或与留守儿童共同完成。通过“代亲课堂”,教师可以引导代亲就某一主题或某一事情和孩子讨论、一起做,通过交流和一起做达到互动的目标,最终实现相互理解和支持。第四类课程是有关中间人角色的。留守儿童监护人不光需要监护照料好留守儿童,还要向留守儿童父母传递其成长的信息,留守儿童监护人能否做好一个客观公正的中间人在家庭互动中也至关重要。课堂可以通过有效沟通实训的方式引导监护人学会如何发挥好中间人的桥梁作用。

(三) 父母学习小组 + 家庭教育咨询——集中学习与个别指导结合的父母指导子系统

外来务工人员较多的大城市,应当为这些为城市建设做出贡献但远离家庭的留守儿童父母提供学习的机会。家庭和谐健康发展是他们安心工作的动力和源泉,而这些学习的机会又可看作是他们为城市建设做出贡献的回馈,这是双赢的惠民举措。2019年,国家民政部、国资委、全国工商联、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6部门联

合出台《关于劳动密集型企业进一步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劳动密集型企业进一步关心关爱务工人员及其子女,不断改善务工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为他们履行家庭责任提供更大支持^[9]。《意见》的出台,无疑为留守儿童父母教育帮扶提供了组织思路。六部门需要协调合作,企业有义务组织和配合相关工作,共同实现服务工作。政府可以协调组织划拨专项资金,工会或者妇联可以与相对应的社区、企业联系,统计留守儿童父母群体数量,调查了解他们的教育需求,同时负责组织和协调学习团体运转。教育部门可以提供相应的教育资源如师资、活动场地等,为父母学习提供基本条件,同时也为父母学习提供个性化咨询指导等服务。留守儿童父母的学习团体则由其工作地工会或妇联来组织成立,因为在定位留守儿童父母、了解教育需求上具有优势。工会可以通过各单位的工会组织获得外出务工人员的个人基本信息及其孩子的信息,根据地域分布或者其工作时间特点等,将这些留守儿童父母划分为若干学习小组,并调查父母学习需求,将需求进行初步分类。高校则负责研发父母教育课程及提供教育咨询服务,最终形成由工会、妇联主导的“需求”方与高校主导的“供应”方之间供需对接的模式(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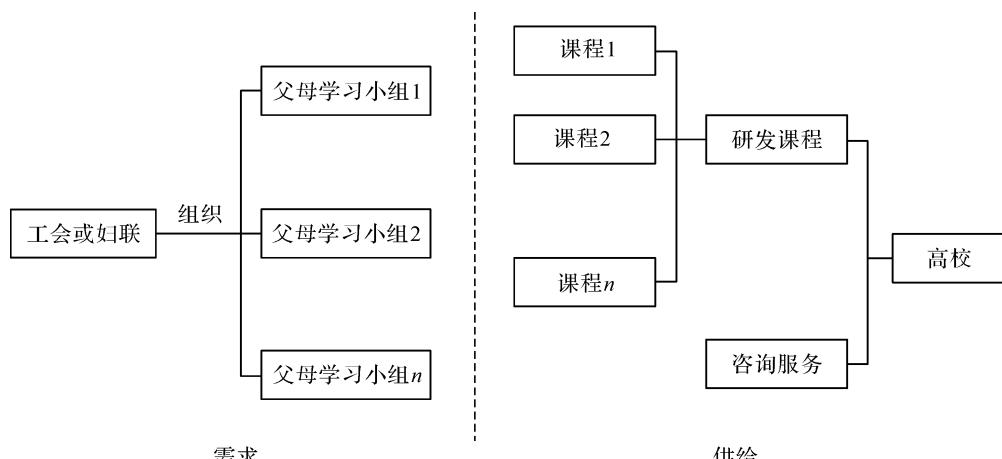


图2 父母互动指导组织系统图

高校提供的父母学习课程内容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关于儿童成长特点类的课程。这类课程主要介绍儿童成长的一般规律，同时结合留守儿童所在的年龄层次，将成长特点具体化，帮助留守儿童父母更具体、形象地理解其子女成长特点。第二类是关于远程沟通的课程。留守儿童父母最大的苦是不能陪在子女身边伴其成长。但现代信息技术可以让留守儿童父母较以前获得更多有关其子女成长的信息，帮助其了解子女的成长轨迹，促进其与子女之间能够有信息可以交换和互动。而利用好现代信息技术与子女实现有效的远程互动则是留守儿童父母必须要掌握的技能，远程沟通内容、信息获取、信息反馈技巧等都需要其具体掌握。首先，这一类课程可以分主题开展，比如介绍一些适合的沟通软件，孩子所在学校信息平台使用情况等，根据现实的条件先帮助留守儿童父母科学认识、挖掘沟通手段。其次，这些不同的沟通手段分别适合做哪些内容、主题的沟通，即不同手段的适用范围也是远程沟通课程中需要学习的。再者，远程沟通不可避免地会因为时间限制、留守儿童的情绪等中断，如何做好远程沟通的准备工作，及时应对各种突发情况也是留守儿童父母需要学习的内容。第三类是关于留守儿童父母与监护人之间沟通能力的提升。这类课程最好以模拟实训课程的形式进行：先就某一主题，要求留守儿童父母模拟与监护人进行沟通，先学习沟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预设好沟通内容和步骤；模拟沟通后，教师根据模拟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改进建议，留守

儿童父母再回去具体实操；下次回到课堂再次带回碰到的问题继续讨论、解决，形成一个学习—实践—再学习—再实践的持久改进的学习过程。

参考文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 [EB/OL].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02/14/content_5041066.htm?trs=1.
- [2]邢成举.“保卫家庭”：家庭策略视角下留守现象的再思考[J].江汉学术,2020(4):5-13.
- [4]SARAH T, ARTHUR J. 人际沟通[M]. 李燕,李浦群,译.台北:扬智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1986:603.
- [5]弗洛姆,爱的艺术[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36-38.
- [6]缪建东,家庭教育[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5: 43.
- [7]张德乾,仰和芝.亲情呵护缺失:聚焦农村留守儿童交往[J].中国统计,2007(6):15-16.
- [8]央视网.全国农村留守儿童状况研究报告. [EB/OL]. <http://news.cctv.com/china/20080227/105611.shtml>.
- [9]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关于劳动密集型企业进一步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 [EB/OL]. http://www.gov.cn/xinwen/2019-12/18/content_5462214.htm.

(责任编辑:陈昕苗)